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法院公告

冷小丽、储声明：本院受理原告金胜明与被告蔡冠华、刘飞龙、冷小丽、第三人储声明清算责任纠纷一案，原告诉求：一、请求三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850,000元及利息损失（截至2025年7月18日为1,768,175元，按照月利率2%的标准，其中600,000元的部分自2016年10月1日起计算，其中250,000元的部分自2017年3月12日起计算，均计算至借款实际清偿之日止）；二、本案诉讼费、公告费、保全费由四被告共同承担。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送达地址告知书、送达地址确认书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2025年11月18日上午九时在丰泽区人民法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2日)